

乐清市财政局行政处理决定书

乐财执法〔2025〕1号

关于撤销乐清市财政局政府采购投诉 处理决定的通知

乐清市周毅宠物用品有限公司、温州瓯海郭溪栅蓝宠物店、乐清市综合行政执法局、乐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本机关于2024年7月24日作出了乐财执法〔2024〕2号《投诉处理决定书》，因事实不清、证据不足，现予以撤销，重新作出处理决定。

